部

龙河府发〔2023〕5号

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

关于加强农村地区聚集性活动交通

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，镇属有关单位：

为充分吸取江西南昌“1.8”重大交通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，严防农村婚丧嫁娶、赶场赶集、庙会等群众聚集性活动发生群死群伤交通事故，按照市道安办《关于加强农村地区聚集性活动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渝安道办〔2023〕6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思想认识

今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打好春运开局之战意义十分重大。送葬人群在道路上行走、红白喜事占道办席、赶场占道摆摊极易发生车撞行人的群死群伤事故。各村（社区）、镇属有关单位要聚焦农村聚集性活动这一突出风险，落实落细各项措施，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，全力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。

二、落实工作责任，做到五个必须

**一是必须提前掌握信息**。要发动村民小组负责人每天收集村民的红白喜事、自行组织庙会等信息，掌握办席（活动）地点、出行时间、出行路段，并每天将信息报告村支书汇总后，报分管镇街负责人和应急办、辖区派出所。**二是必须到场宣传提醒**。分管镇街负责人（安排人员）要前往办席活动现场打招呼、做警示，提醒不酒驾、不超员、不违法载人、不占用道路。农村劝导站遇丧葬出殡、婚礼婚庆等队伍，要加强不得占用车道，不得在沿途燃放烟花爆竹的安全提示。**三是必须做好警示提示**。在道路旁摆设办席的，必须在办席区域的两端路边提前设置安全警示提示标识及物件，如：在公路旁放置（悬挂）放大字体的“减速行驶”提示语，夜间还要在公路旁设置高亮度的灯，通过灯光照明加强对通行车辆的提醒。**四是必须在办席期间巡查**。各村（社区）的村社干部必须到办席场所巡查，发现侵占道路摆席的，要立即提醒劝阻。**五是必须压实部门责任**。社会事务办要向群众宣传提倡丧事从简，加强农村丧葬活动安全监管。交警中队要有效掌握客运车的状态信息，做到行知轨迹、停知位置，加强农村客运和“两非一租”安全监管，严查非法营运违法行为。应急办、派出所要组织农村6+5支力量加强对红白喜事办席路段的巡逻，严查超员、违法载人、酒驾等违法行为。

三、加强赶场管控，维护通行秩序

**一是必须设置入口管控警示标识**。场镇要在赶场路段入口两端设置警示提示标志，落实入口管控，综合采取设置水马、锥桶等措施压降车速。**二是必须维护赶场秩序**。派出所、应急办要维护场镇赶集赶场时段通行秩序，加强指挥疏导，设置必要的物理隔离，严防人车混行引发事故。**三是必须依法处理占道经营**。市场监管所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要对已经治理的“马路市场”开展回头看，依法依规处理占道摆摊经营行为，并引导入驻农贸市场。

四、严格事故倒查，倒逼工作落实

对因责任不落实、措施不落实和失职渎职导致发生交通事故的，派出所、应急办要按照《关于规范道路运输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渝安监发〔2018〕22号）、《关于规范道路运输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的补充通知》（渝应急发〔2021〕6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逐一开展事故深度调查和事故责任调查，倒逼各项工作措施落实。

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